

需要秋天的人

青稞酒很烈

■田勇

■尹向东

那个下午天气半阴半晴，始终有一些云层缭绕在碧蓝的天空上，太阳被云层挡住，照不到地面。长命刚出家门就不顺心，门前有棵苹果树，结的苹果味道酸，没人喜欢吃，不比街上卖的苹果，又红又大又甜。这棵树上结出苹果，没人采摘，任它自生自灭。自从树根部搭了狗窝，系了狗链子，拴一条狗卧在那里，这棵树让人彻底忽视了它的存在。长命走出屋，大黑狗摇着尾站起来，要和他亲热，他习惯地拍拍狗脑袋，刚巧一颗坏掉的苹果啪地从树上跌落，打在长命的左肩上。虽不怎么疼痛，还是觉得晦气。长命抬起头来，看树上又结出不少苹果，这些被人遗忘的苹果青半红地坠在枝上，被虫叮，被鸟啄，似长了雀斑一样布满斑点，要多丑有多丑。它们的模样和此刻的长命很像，想到这个，长命的心就灰暗了。

长命的家在康定城边，半山腰上，挨着城市，却属农村。他给了这群体一个称谓，叫城市的农民。这些年，他们已脱离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状态，有劳力的人都去城里打工，开农用车拉沙土，开小车搞短途客运。收入与城里工作的亲戚相比高出不少，也比单位的人更自由。不过长命仍然不喜欢农村人的身份，像这名字，村里边许多人叫得富，来富，富贵。长命出生时正过粮食关，命贱，父母希望他能长命百岁，就这样老老实实地叫，一点不懂隐喻和暗示。

这些奇怪的想法是长命在工地上闪了腰后才出现，那时候打工挣钱，整日忙碌，没工夫想别的。腰给伤了，五大三粗的老婆成为家里的主要劳动力，一直在外挣钱。长命像个女人，只能在干家干些轻松的事，料理家务，照顾老人孩子，饲养三头猪以及种一些蔬菜。而养猪种菜却不为支撑家里的生活，如今菜市的菜没法相信，各种农药都用上了，除菜相好，再没一个好的。猪肉加了饲料，激素迅速长成，炒肉都不出油。干这些杂事儿，只为家人吃上安全食物，但长命总觉得自己没被派上用场，像城市的农民这个群体，生存和土地失去关系，丢掉主业后与千百年来农民的定义相隔甚远。但城里人不管这些，一样坚定地认为他们就是农民，长命常常为此觉得尴尬，虽然生活好起来，他们因被城市和土地同时忽视。

养了猪，每日里就得去城里大小餐馆收泔水，这是长命最讨厌的活，得穿上油腻脏的衣服，骑上三轮摩托，拖两只大油桶改装的泔水桶穿越城市，这形象活脱就是在头顶上“我是农民”四个大字，让他特别难受。他从狭窄的巷子里骑着三轮摩托挤出来，面前是一段陡峭的坡路，好在铺了水泥。这是通往城里的路，下到坡底就进入康定城中。每一次在坡顶，长命都有个奇怪的想法，他想放开刹车，任三轮摩托畅快淋漓地俯冲而下，无论结果如何，那该是怎样一种酣畅的感觉。长命小心地踩着刹车放慢车速，速度虽慢，风依然扑面而来，他在并不太大的风中微微眯起双眼，他觉得风有点冷。

正值孩子们放学的时候，陡坡一侧是所小学，孩子们自校门蜂拥而出，散到街上，散到陡峭的坡边。长命的儿子也在这所小学上学，读毕业班。这时候有可能会碰上儿子，这不是好事，十二岁的儿子不喜欢在大庭广众中碰见拉泔水的他。他将头低

下来，只看前面的路，快到街口，听见儿子叫他的声音，他有点惊喜，忙刹住车，看见儿子跑上前来，儿子不看他，也不看油腻的摩托车，只望着身边的人流，细声细气地说：“老师让买升学考试的模拟试题，记住了，数学和语文都要，就在新华书店里。”

长命点点头，看儿子向坡上爬去，走出一段，回头说：“你得记住，我明天就要用。”

这孩子从小就不太像一个男孩，腼腆、娇羞，细皮嫩肉的，不过长命喜欢。

一经汇入城市，在人流和车流中，长命显得很突出，三轮拖斗摩托的引擎声异样地响，像一挺机关枪不停吐出子弹。康定城小，但车多，狭窄的道路常常堵塞。长命驾着摩托在车流的空隙中见缝插针般穿梭。司机们坐在车内，见长命穿插，不时暴躁地从车窗里甩出一句：“找死！”

长命头也不回地应道：“还不知谁死！”

这是生活的常态，人人暴躁，却不影响情绪。

经过情歌广场时，长命看见许多人聚集在广场一侧，有什么事发生了，他停下车，想去探个究竟。他个头矮，在人群中看不见发生了什么事，他努力向前挤，见十多个城管围成一个半圆。这事敏感，长命觉得城管就是专门为他这个群体设的，他继续向前挤，挤到最前排，看清城管们围住一个卖菜的老头，那老头不是别人，是大家熟知的毛三哥。毛三哥习惯抱着菜沿街叫卖，偶尔，也去热闹的路边放下菜担等候买主。

长命不明白这样一个漂亮的女人，她的眼神和表情为啥比别人更恶劣，更难接受。他瞬间就做出了一个让自己都吃惊的决定。他再一次掏出烟来，递给斜倚在门边的小老板，自己也点上一支，然后坐到女人的对面。

长命没话找话对小老板说：“这段时间生意还行吧？”

小老板点着头说：“还行，过得去。”长命看见小老板的脸上呈现出一点坏笑，他想小老板一定误会他坐在这里，是想多看两眼这个漂亮

剩百十家小食店小餐馆。康定周边有七八个村子，泔水的需求量大，许多人会在晚饭后去收，长命动了一点小聪明，赶在那之前。

带着沮丧的情绪，长命把三轮摩托车停在一家面馆外。面馆里已经有两二桌客人，长命进面馆的时候他们都回过头来看他。长命穿着一套辨不出本色的衣裤，那套衣裤被无数油渍侵袭，泛着黑色的、黯淡的油光。

长命熟悉他们的眼神，也就是嫌弃而已，没啥大不了。他直接去了厨房，围着白围裙的小老板正在煮面，看见他来，说：“你又这样早来？没给泔水的。”

长命笑了笑，伸手去衬衣口袋里掏支烟递过去，说：“有一点算一点吧，来迟了，大家又该争起来。”

小老板叼起烟说：“没见过你这样的人，还怕和别人争。”

厨房里只有小半桶泔水，是少了点，不是出泔水的时候，有总比没有强。长命提着桶出来，他看见临门的一个女人独坐一张桌，他走过时女人尽力挤向墙边，女人的眼神中不仅仅是

厌恶，明明白白地表达着讨厌。长命腾了泔水，把桶还回厨房时，小老板刚好端一碗面递给人。长命拍着手出来，看见女人低头吃饭，女人穿得时髦，脸上扑了嫩白的粉，眼底下还淡淡地描了蓝色。这是一个漂亮的少妇，她吃饭时尽力张大嘴，怕面把口红沾去。长命在店里站了一会儿，女人留意到他站在那里，小心翼翼抬起头，快速偷他一眼，又一次本能地避向墙边。

长命后来把车停在新华书店宽大的橱窗边，准备给儿子买模拟题。他看见一个微胖的女人领着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女人蹲在书架边，翻着一本画册给小女孩讲，她的神态安详而恬静。长命觉得她周身都散发

着一种气息，一种让人温暖的气息，

这一刻，他固执地认为女人应该是这样的，给人温暖的。虽然这个女人并不漂亮。长命有了一种强烈的渴望，他想听听女人在给孩子讲些什么，他把车推到边上，进了书店。快是关门的时候了，书店里除了慵懒的售货员，只剩下这一对沉浸在画册中的母女。长命踱到儿童书柜的另一侧，在那里，他能听见她们说话。

他听见女儿指着画册问：“这是秋天？”

母亲说：“是啊，秋天，多漂亮的秋天。”

女儿说：“康定现在是什么季节？”母亲说：“正好是秋天。”

长命想，真是秋天来了，难怪风冷得不同。

女儿说：“秋天有什么用，秋天一来，气候就一天天冷，我们不需要秋天。”

母亲短暂地停顿了一下，小所以说：“不是这样的，我们不需要秋天，别人还需要。”

女儿说：“谁会需要？”母亲说：“你看，你对面的人，他就需要秋天。”

长命看见小女孩稚嫩的脸蛋在书柜一侧晃了一下，小女孩看到长命，嘻嘻笑起来。他看出小女孩的笑中包含着一个需要秋天的人的崇敬。他的心莫名地跳动起来，跳得厉害，像接受了沉重的嘱托，他的鼻子深处微微发酸，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买了模拟题，跨出书店时，严谨而和蔼地对那对母女笑了笑。他不知她们看见没有，他跨上摩托，像背负一道使命，向远处驰去。一路上他想他是需要秋天的人，全世界的人都不需要秋天了，而他们需要。这是个沉甸甸的嘱托，这样的使命让他全身都暖洋洋的，他想他回到家里还得把这好心情给延续下去。他努力在脑子里搜索，要干点秋天的事，收获点什么东西，几亩地支撑不了他这个愿望，他继续想，总算从记忆角落里将门前那颗被遗忘的苹果树想起来。

长命骑着摩托离开时心情糟透了，他不想再去拉泔水，他散漫地骑着车想小老板的误会已不能扭转，大不了以后再不去他那拉泔水。长命忘了一个小让自己都吃惊的决定。他再一次掏出烟来，递给斜倚在门边的小老板，自己也点上一支，然后坐到女人的对面。

长命没话找话对小老板说：“这段时间生意还行吧？”小老板点着头说：“还行，过得去。”长命看见小老板的脸上呈现出一点坏笑，他想小老板一定误会他坐在这里，是想多看两眼这个漂亮



玉兰 佚名 摄

父亲藏钱

乎要把家里的门脸砸破了。几年后，父亲相中母亲并成家了，姐姐和大哥先后呱呱落地。父亲的负担愈来愈重，虽然此时他的工资也涨了一些，但仍然入不敷出，家里常常上顿不接下顿。即便如此，父亲也没有动用过他的私房钱，而且越积越多。

一个冬天的早晨，家乡出奇的冷，正在山上拾柴的母亲不幸坠入近一百米高的崖底，命悬一线。就在这紧急关头，父亲终于把十多年来藏的足足五百多元私房钱全都拿出来了。父亲的私房钱把母亲从死神手里拉了回来，经过几年的治疗，母亲奇迹般地站起来了，后来有生下了二哥和我。母亲常常欣慰地对我说：“如果不是你爸藏的私房钱，我早就见阎王去了，更不要说有你们两兄弟了！”

那时，我刚考上军校，大哥修完了四层高的新房，欠外账好几万。大家正在商量母亲的医药费时，父亲却轻描淡写地说：“我有工资，再加上以前的藏钱，医药费你们就别管了。”

母亲这一病长达十二年之久，医药费累计起来高达十多万，但父亲始终没有让我们负担一分，直至几年前春节，母亲悄然离开了我们。父亲爱藏钱的习惯从年轻时就养成了，退休后仍然不改藏钱的习惯，而且有些“过火”。

前不久，父亲在我的软磨硬泡下从巴中来到省城体检，他停留了三天时间，回老家前一晚，父亲悄悄来到儿子房间，趁儿子不备，往他书包里藏进了一千元。

我知道，父亲藏的不仅是钱，还有满满当当的爱。

父亲正在窃喜自己藏钱行动成功时，却被儿子发现了，儿子大声喊道：“哈哈，爷爷，你终于被我逮住了！”父亲却让儿子不要出声，并在他耳畔悄悄说：“这些钱你藏着，饿了买蛋糕，渴了买酸奶。”儿子如数交给了我，我如数奉还给父亲。

第二天早上，我依依不舍地把父亲送上长途汽车，转身就收到了他的短信：“我把钱藏在楼顶那个废弃的微波炉里了，那是我给小孙子，不用给你干涉。”

我知道，父亲藏的不仅是钱，还有满满当当的爱。

随笔

关于一只狗

■潘敏

牛同学放学回来说起一件事，同学米包子的妈妈说：“除了写作业的机器和狗不买之外，什么都可以买。”

我边洗碗边暗自赞叹米包子妈妈的豪气，并想，如果牛大壮允许的话，我其实特别愿意养一只狗。之前，办公室坐了一帮子热爱动物的小朋友，我跟他们聊起过那种坐下来像一座小山，圆脑袋，长毛遮眼的熊一样的狗。小朋友教导我说，那是“英国古代牧羊犬”。

对，如果有那样一只狗，我可以很任性地在家煮饭，都不会顾及到牛同学的放学时间。索性就让它去接她好了，反正学校离家近，穿过两条马路，注意避让一下车辆，在学校门口瑟瑟寒风中翘首期盼。然后，牛同学牵着它，或者它牵着牛，安全返家。

但牛同学问：“万一它跑掉了呢？”是啊，我怎么没有想到。在没有主人的情况下，狗似脱缰野马，一路撒欢，或许早就忘记了主人是何许人也，更不用说那些光荣而伟大的使命。

然而，我假想的这些狗不过是狗中的甲乙丙丁，过目就忘。在我看来，都不能与我家过去年代的那只狗相提并论。虽然现在的它，也只是存在我的记忆里。这只生活在我童年、少年以及青年时的狗，到现在都常常闯入我的梦中，我始终能记起老年时的它，牙齿一粒一粒地掉落在地板上。

它离开这个世界之后的一段日子，我们时不时地从沙发底下，阳台的角落里，扫出这些坚硬的存在，（一如它那副臭脾气）在地板上翻滚，并与地面发出清脆的摩擦声。这些都是它存在过的证据，当然还有那个铜做的铃铛，以及它身前的“镣铐”——那副铁链，都静静地堆放在屋子的角落。

我们怀着复杂而内疚的心情，刨土挖坑，埋葬这个陪伴了我们三十年的身体，我一直为自己在它生命最后所做的这一行为感到安慰。我抚慰自己的心灵，用于弥补自己曾经没有善待它的过往。

但小朋友们又教导我说，狗是永远不会亏欠主人的，甚至它知道自己即将死亡的时候，都会默默地跑到一个主人看不见的地方，等待死亡的来临。

可是，铁链加身，直到死亡。它没有自己的权利，在我们的视线之内，气息抽离出身体，身体静止。身体之外呢，有没有不安的灵魂。我们甚至埋葬了它，年复一年，灵魂不朽，是否想借助，泥土绿叶覆盖之下那具腐朽失落的身体发出生前那样焦灼不安的叫声呢。

散文

■魏传伟

父亲的爱好很多，吟诗作对、琴棋书画，还有就是喜欢藏钱。上世纪六十年代初，还不满十八岁的父亲成了大巴山老家农业中学一名代课教师，每月他将一元八角工资如数上交给祖父，不过他还藏有一点私房钱，那是他发表文章所得的稿费。

父亲平时穿着补丁衣服和裤子，却始终舍不得用私房钱去换一套像样的衣服。祖父常常说他：“穿得这么寒酸，哪有先生的样子？”父亲却幽默地回敬道：“只要我有精气神，补袍衣服哪差人？”

年轻的父亲长相俊朗，加之有文化，虽然穿得简朴，但仍有很多姑娘倾慕他，为此，给他提亲的媒婆几